

证券代码：000691

证券简称：亚太实业

公告编号：2018-074

海南亚太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及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南亚太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1月5日收到股东兰州太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兰州太华”）通知，获悉兰州太华部分股份质押情况发生变动，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解除质押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解除质押股数（股）	质押开始日期	解除质押日期	质权人	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兰州太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是	10,000,000	2017-10-30	2018-11-0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分行	44.32%

二、股票质押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股）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期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兰州太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是	12,250,000	2018-10-31	2019-10-3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分行	54.29%

截止本公告日，上述解押及质押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相关登记手续。

三、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兰州太华持有公司股份22,563,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98%；本次质押股份12,250,000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54.92%，占公司总股本的3.79%；累计质押股份17,570,000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77.87%，占公司总股本的5.44%。公司控股股东兰州亚太工贸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兰州太华合计持有公司股份54,740,79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6.93%，累计质押股份49,740,000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90.86%，占公司总股本的15.39%。

目前公司控股股东股份质押不存在平仓风险，根据二级市场股价走势，后续若出现平仓风险，其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物、追加保证金、提前还款等措施应对。本次质押不存在可能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形。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 1、关于股份解押及质押通知；
- 2、解除证券质押登记通知；
- 3、证券质押登记证明。

特此公告。

海南亚太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一月五日